

证券代码：002310

证券简称：东方园林

公告编号：2016-170

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及部分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2016年11月1日接到控股股东何巧女女士函告，获悉何巧女女士将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质押和解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何巧女	是	38,790,000	2016-10-31	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	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3.48%	个人融资
何巧女本次质押合计		38,790,000				3.48%	

2、股东股份部分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理由
何巧女	是	70,275,000	2015-10-30	2016-10-31	上银瑞金资本—恒丰银行—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6.31%	股票质押到期解质押
何巧女	是	23,425,000	2015-11-20	2016-10-27	上银瑞金资本—恒丰银行—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2.10%	股票质押到期解质押
何巧女本次解质押合计		93,700,000				8.41%	

3、股东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何巧女女士共持有本公司 1,113,789,413 股股份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4.17%。截至公告披露日，其所持有公司股票累计质押股份数为 875,103,909 股，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78.57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4.70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11 月 1 日